

奕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奕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8月19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5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5名，其中独立董事胡加娥、阮锋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并投票表决。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邓玉泉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奕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监事会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回避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

议案》

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监事会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回避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全体董事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盈利状况、未来发展前景和资金规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具备合法性、合规性。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回避0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定于 2024 年 9 月 18 日下午 15:00 在广东省东莞市东城区同沙科技工业园奕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决议。

特此公告。

奕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